

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生物医药产品责任保险
附加释义修正条款

兹经双方了解并同意，主险第四十七条释义部分修正如下：

一、“**临床试验产品**”的释义被完全删除并由以下释义取代：

临床试验产品：指药物、生物制剂、医疗器械、保健品、化妆品、医疗食品、卫生及健康科技等相关产品。

二、新增如下释义：

生物医药：指生命科学及其供应链产业的相关产品和服务。

主险其他内容维持不变。